

# 铜陵学院

院合（2024）2号

## 关于开展优秀校友信息征集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、各部门：

校友是学校的宝贵财富和资源，是学校建设与发展的重要支撑和依靠力量。学校党委行政高度重视校友工作，相继成立北京、上海、大湾区校友联络站，校友工作受到社会各界的关心关注，校友助力学校高质量发展成效日益显现。为进一步加强校友与母校、校友与校友之间的沟通与交流，促进学校和校友事业共同发展，深入推进我校省内一流、国内知名的特色鲜明的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建设，现就做好优秀校友信息征集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征集对象

在铜陵学院（铜陵财经专科学校、安徽省冶金工业学校、铜陵师范学校）学习过的学生（含夜大、函授及各类进修班、培训班获得证书的学员）以及工作过的教职员工，着重征集在学业、创业、工作中取得较大成就、获得较高荣誉，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优秀校友信息，主要包括：

（一）中直机关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，其他党政军群团机关、事业单位现任或曾任正科级（营级）以上职务的干部，或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或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。

(二) 学校院所中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或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，或行政管理部门县处级以上干部。

(三) 在国有大中型企业或知名外资、民营企业等任职的经营管理与技术人才，或创办企业的优秀人才。

(四) 英雄模范以及金融、财会、文艺、法律、工程等其他行业领域的各方面优秀人才。

(五) 扎根基层，取得突出成绩的基层工作者。

(六) 热心公益事业，为社会作出特殊贡献者。

(七) 关心支持母校建设发展，为学校建设发展、人才培养做出较大贡献者。

(八) 未包含在以上范围，取得其他成就者。

## 二、征集内容

主要征集优秀校友的基本情况、工作单位、联系方式、获得荣誉、人物照片等信息。

## 三、征集方式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、相关部门根据摸底掌握的情况，认真填写《铜陵学院优秀校友信息采集表》。

## 四、任务分工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、相关部门要加大宣传力度，广泛发动全体教职工进行推荐，动员各方面力量积极提供相关信息。具体分工情况如下：

(一) 各学院负责联系收集本学院各专业优秀校友信息。

(二) 离退休工作处负责组织离退休老同志积极参与，协助相关学院联系收集早期在铜陵财经专科学校、安徽省冶金工业学校、铜陵师范学校学习工作的校友信息。

(三) 继续教育学院负责联系收集参加我校成人教育及各类

进修班、培训班学习的校友信息。

（四）校友工作办公室负责收集整理各学院、相关部门提供的优秀校友信息，并做好信息汇总工作。

## 五、有关要求

### 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、相关部门务必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指定专人负责，按时做好信息采集报送工作。通过征集优秀校友的信息，挖掘和展示校友们在各自领域的优秀事迹和成就，以此激励在校学生，传承校园文化，增强校友对母校的归属感和荣誉感，提升学校的知名度与美誉度。

### （二）规范信息采集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、相关部门对征集到的信息，要认真细致录入，保证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。同时，要做好被采集人相关信息的保密工作，不得对外公布。

### （三）建立长效机制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、相关部门要以此次信息征集工作为契机，在前两年数据基础上继续补充、修改、完善，形成各院部相对丰富、完整的校友信息数据库，并持续保持动态更新。要加强与优秀校友联络，定期座谈交流、走访慰问，增进感情、汇聚资源。各学院（部）、相关部门每年年底前将优秀校友更新信息送交校友工作办公室汇总。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、相关部门请于2024年10月11日前将《铜陵学院优秀校友信息采集表》发送校友工作办公室（信息综合楼404）汇总，邮箱：hzjlc@tlu.edu.cn

联系人：解俊生，联系电话：15805625509。

附件：《铜陵学院优秀校友信息采集表》



---

铜陵学院办公室

2024年9月14日印发

---